

2021年第一季度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为持续打好我县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落实河湖长制相关工作要求，我局在工业污染集中治理、劣V类水问题排查等方面全面出击，致力提高水环境质量，努力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现将相关工作汇报如下：

一、水环境质量情况

根据2021年1-3月水质监测数据，全县水环境质量状况总体较好，全县8个断面（含省考、市控、县界断面）水质达标率为100%，其中，省级考核、县界断面水质优良（I~III类）比例均为100%，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为100%，截至目前，宜丰县河流未出现劣V类和V类水质情况。

我县凌江大桥断面与袁谢村断面水质显著提升，总磷浓度进一步改善，2021年1-3月水质综合指数为3.575，在全省排名中游。

二、工作开展情况

1、进一步强化工业污染集中整治

继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专项行动，我县在原168家“散乱污”企业整治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加强“散乱污”整治，联合乡镇排查检查新增“散乱污”、“采、洗砂”等企业34家次。同时开展工业企业达标排放专项行动，根据专项行动、信访投诉、在线监控、监督性监测等日常执法监管工作，全面排查招标、无污染防治设施、偷排偷放等工业企业，今年以来，整体环境状况良好，未发现工业企业超标排放污染物行为。

深入推进化工污染整治，按照化工企业整治“关停一批、转移一批、升级一批”的工作指导思想，县生态环境局牵头县工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召开“宜丰工业园停产化工企业协调会”，督促停产化工企业落实问题整改，并结合“优环境、促发展”活动为企业后续发展方向和出路进行指导帮扶。目前，排查出的11家化工企业中，其中在产化工企业4家，长期停产化工企业5家，已由政府关闭化工企业1家，另1家因市场原因于2020年5月停产已自行停产。4家在产化工企业均已基本完成整改，长期停产化工企业中，盛元、盛豪、金洋稀有金属、巧天工均暂无恢复生产意愿，并签订了承诺书“若恢复生产将按照化工园区整治方案要求整改到位”。

2、进一步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有关决策部署和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规范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和管理相关会议文件要求，重新制定了《宜丰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调整方案》，并完成了公示。同时对我县34家畜禽养殖场配套治污设施进行了检查，无重大污染环境和安全生产风险。对存在问题的畜禽养殖场我局提出了整改要求。

3、进一步强化入河排污口整治

开展了耶溪河与锦江（宜丰段）、长塍港、棠浦河入河排污口查、测、溯试点工作，完成入河排污口排查并建立档案，制定了入河排污口整治计划并实施，截止目前，对排查出的55个问题，已完成55个问题的整治，整治完成率为100%。同时不断加强水污染监管能力建设，目前园区及园外重点排污单位均安装有在线监控设施，并与环保

部门联网，目前全县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分别为工业污水和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两个，实现了监督性监测全覆盖。

4、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专项行动

我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共3处，分别为北门水厂水源地、良头水厂水源地、板坑水库水源地。2021年以来我局组织对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规范化建设、界碑、警示牌等环境状况开展巡查9次，其中板坑水库巡查3次，北门水厂水源地3次，良头水厂水源地巡查3次，及时将问题反馈给相关单位7次，未发现有新增畜禽养殖场或工业排污口。

我县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包括“千吨万人”村级）共10处，分别为天潭黄集中供水工程九岭隧道河流型水源地、黄岗镇集中供水工程水库型水源地、澄塘镇集中供水工程水库型水源地、宜丰县新庄镇（兰溪河）水源地、宜丰县棠浦镇（棠浦河）水源地、宜丰县芳溪镇（长塍河）水源地、宜丰县双峰林场（曾家槽小溪）水源地、宜丰县花桥乡（西洋坑）水源地、宜丰县同安乡（棠浦河）水源地和宜丰县天宝乡（黄帽山水库）水源地，已完成水源保护区划分并取得批复。截至目前，10个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包括“千吨万人”村级）已基本完成问题整治。

